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HUN KE LONG HOLDINGS LIMITED

中國順客隆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74)

二零二五年六月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均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中國順客隆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六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均已獲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本公司全體董事親身或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監票人，負責股東週年大會的點票事宜。

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的已發行股本由290,457,00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股份」)組成，此乃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所有提呈的決議案的股份總數。概無任何股份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於會上放棄表決贊成任何決議案。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亦無股東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的通函中表示有意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有關所有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 普通決議案 ^{附註1} | | 票數(%) ^{附註2} | |
|----------------------|--|-------------------------|--------------|
| | | 贊成 | 反對 |
| 1. | 省覽及考慮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 42,485,717 (100.00%) | 0 (0.00%) |
| 2. | (A) 重選鄭學啟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42,485,717 (100.00%) | 0 (0.00%) |
| | (B) 重選高景遠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42,485,717 (100.00%) | 0 (0.00%) |
| 3. |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之薪酬 | 42,485,717 (100.00%) | 0 (0.00%) |
| 4. | 續聘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釐定核數師之薪酬 | 42,485,717 (100.00%) | 0 (0.00%) |
| 5. | 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置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20%的股份的一般授權(「發行授權」) | 42,485,717 (100.00%) | 0 (0.00%) |
| 6. | 授予董事購回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10%的股份的一般授權(「購回授權」) | 42,485,717 (100.00%) | 0 (0.00%) |
| 7. |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擴大發行授權，使根據購回授權購回之任何股份將加入根據發行授權可配發、發行及處理之股份總數內 | 42,485,717 (100.00%) | 0 (0.00%) |

附註：

1. 該等決議案的全文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2. 所有百分比已四捨五入至兩個小數位。

由於第1至7項決議案每項均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第1至7項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中國順客隆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邱明昊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仁剛先生及王卉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杜璟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學啟先生、高景遠先生及吳凱先生。